

证券代码：603003

证券简称：*ST 龙宇

公告编号：2025-035

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拟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9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拟终止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》，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“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：

2025年4月29日，你公司提交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、2024年审计报告等显示，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、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年4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3.7条等规定，你公司股票已经触及终止上市条件。

本所将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1.10条、第9.3.14条等规定，对你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。

如你公司申请听证，应当在收到本通知后5个交易日内，向我部提交载明申请听证事项及申辩理由的书面听证申请。

特此通知。”

公司高度重视，后续将按照相关要求，认真落实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30日